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必得科技”）于2026年4月9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30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至本公司所有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参会董事8名，实际参会董事8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坚群先生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报告》。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5)。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6-006)。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7)。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或津贴,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提交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由于涉及全体委员薪酬或津贴，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与会委员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后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王坚群先生、张雪坚女士、丁胜先生、何明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董事会决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独立完成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客观公正的审计报告，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9）。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独立董事张洪光先生、刘刚先生、麻一萱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履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王坚群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召开专门会议审议、过半数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认为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上述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

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1）。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落实情况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落实情况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告编号：2026-012）。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3）。

特此公告。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